

关于推荐聘用我院汉语国际教育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兼职实践指导教师的通知

为进一步推进我院汉语国际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双导师制建设，扩大我院研究生导师队伍，创新专业实践体系，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现面向校内外公开推荐聘用一批行业精英、杰出校友担任我院研究生兼职实践指导教师，为学生提供实践和就业创业指导、职业生涯规划咨询与辅导等相关指导。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基本条件

1. 具有企事业单位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具有相应的专业工作经历及业绩。
2. 能开展研究生教学、实践实习指导或课程建设等工作。
3. 具备较高的职业道德素养，精通本行业、领域内的相关政策，对行业发展和前景有一定研究与积累。
4. 具备承担相关教学工作的能力和时间。

二、工作内容

1. 承担学院安排的实习实践教学任务；
2. 指导或参与学院研究生专业实践基地建设；
3. 指导学院研究生职业生涯规划 and 就业、创业等工作；
4. 参与研究生职业生涯咨询与指导工作；
5. 完成约定的其它工作任务。

三、选聘程序

1. 个人申请

符合条件的个人填写《国际汉学院新增实践指导教师申请表》（以下简称《申请表》）。

2. 学院审核

学院对申请人的申请条件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签订协议聘任。

四、材料报送

请申请人于2023年9月15日前将《申请表》电子版发送至 shenww848@nenu.edu.cn

联系人：沈薇薇

联系电话：18604422115

附件：《国际汉学院新增实践指导教师申请表》